2021年杭州市第四届青少年击剑公开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杭州市体育局、共青团杭州市委、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

二、承办单位
杭州市青少年体育运动协会、杭州西子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三、比赛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1年1月30日上午7：30—下午17：30

地点：杭州市青少年发展中心负二层运动馆

四、比赛项目

男、女花剑个人赛

1. 年龄分组

U7组 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儿童剑）

U8组 2012年1月1日—2012年12月31日（儿童剑）

U9组 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儿童剑）

U10组 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儿童剑）

U11组 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儿童剑）

U12组 2008年1月1日—2008年12月31日（儿童剑）

U14组 2006年1月1日—2007年12月31日（成人剑）

U16组 2004年1月1日—2005年12月31日（成人剑）

六、资格认定

（一）凡参赛运动员必须持有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或杭州市民卡，运动员检录和上场比赛时必须随身携带证件。

（二）每人限报一个组别。

七、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击剑协会审定的最新《击剑竞赛规则》。

（二）小组循环赛中，每场时间为2分钟。

（三）U12以下组淘汰赛采用10剑制，每局2分钟，每场3局。

（四）U14以上组淘汰赛采用15剑制，每局3分钟，每场3局。

（五）伤停时间：5分钟。

（六）比赛按分组循环和直接淘汰赛进行，根据各组参赛运动员人数，小组赛按照以下方式设置不同的淘汰率：

3-10人 分组循环赛不淘汰

11-100人 分组循环赛淘汰20％

101人以上 分组循环赛淘汰30％

个人赛参赛人数不足3人，则取消分组循环赛。

（七）比赛前检录三次点名不到者，视为自动弃权（每次点名间隔1分钟）。

（八）个人赛最终参赛人数不足2人，则该小项比赛取消。

八、器材装备

（一）比赛所需服装器材须自理，运动员比赛保护服须符合800N技术规格，面罩须符合1600N技术规格，U12组（含U12）以下运动员保护服和面罩须符合350N技术规格，同时符合《击剑竞赛规则》的规定。比赛保护服后背按规定印制个人名字加代表队名称（城市），文字颜色为深蓝色，字体为黑体，高8至10厘米，宽视文字数以清晰美观为宜。各种器材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参赛。

（二）每位参赛选手需准备一把备用剑、备用手线，禁止使用螺旋式头线。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

各组别前三名颁发奖牌、奖状，前八名颁发奖状（不足8人，减一录取）。

十、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方式

1.扫码并填写报名表。（参赛队员信息上传）

2.报名以学校或各区少年宫为代表单位，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1月15日。

（二）报到

请参赛选手根据赛程具体秩序安排，在比赛当日到比赛地点报到，报到时交验身份证或市民卡核对报名信息。

联系人：王老师，电话：85821123、13067811128、15957129899 ，QQ群458075926。

十一、仲裁委员会、裁判员：由承办单位聘请。

十二、经费

（一）收取赛事服务费：每人100元，自动放弃不予退费（缴费方式见补充通知）。

（二）裁判员、工作人员经费、会务费等由承办单位负责。

（三）各参赛选手交通、食宿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十三、其他

（一）对于比赛交锋判决、其他运动员行为、赛风赛纪问题等存在异议，应按照《中国击剑协会比赛争议解决与问题反馈机制》中说明的程序、方式、对象提出；提出抗议与申诉的主体必须为参赛人员（运动员、领队教练、裁判员等），非参赛人员（家属、观众等）提出的抗议与申诉不予受理。

（二）比赛日程安排与结果在www.hzqsn.com（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官网）上公布。

（三）在名单公示期间及比赛现场，若对参赛资格有异议的，本次比赛仲裁委员会具有最终解释权。

（四）凡身体健康者均可报名参赛，比赛期间如发生意外伤亡事故，责任自负，与主办单位、协办单位等均无任何责任。